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泰融创富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信证券”）作为泰融创富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的（以下简称“ST 泰富”或“公司”）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ST 泰富原定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。公司持续亏损，无力承担审计费用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尚未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（含 4 月 30 日）之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及相关规定，若公司无法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（含 4 月 30 日）之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停牌；若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（含 6 月 30 日）之前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安信证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并提醒公司应

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，后续将持续关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进度，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21 日